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4-050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亚新科工业技术（南京）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698,985,650.96 元（含税金额）收购控股子公司亚新科工业技术（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新科南京”）的其他股东所持有的亚新科南京合计 16.6081% 股权（对应亚新科南京注册资本为 238,989,107 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亚新科南京的股权比例将由 83.3919% 提升至 100%。

会议认为本次交易定价以经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亚新科南京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并考虑资产评估基准日后亚新科南京的分红情况确定，定价公允。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提升公司及子公司运营决策效率，增厚公司业绩，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推动亚新科南京加快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转型，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并将进一步提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盈利水平。

公司部分关联方作为交易对方拟参与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要求，未发现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监事刘强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1）。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3日